

证券代码：872894

证券简称：博大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在不影响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性低的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 (四) 委托理财期限

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之日起一年。

##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程度较低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购买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良影响。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